湖南理工学院研究生院

湖南理工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破格复试公告

根据《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(教学函[2021]2号)、《关于做好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》(教学司[2022]4号)有关通知精神,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研究,确定招收部分线下生(破格复试),具体规定和要求如下:

一、破格复试学科专业

- 1.优先考虑基础学科、艰苦专业以及国家急需但生源相对不足的学科和专业;
- 2.我校所有接收调剂的学科专业均可接收破格复试申请,不接收调剂的学科专业均不接受破格复试申请。

二、破格复试原则

对于专业科目成绩特别优异或在科研创新方面具有突出表现的考生,可允许参加破格复试,具体规定如下:

- 1.破格复试专业为第一志愿报考的专业;
- 2.调剂系统开通后,合格生源充足的招生专业原则上不再进行破格复试;
 - 3.初试统考科目成绩低于国家复试分数线5分以内(含5分);
 - 4.破格录取的人数不超过学校招生总数的3%;
- 5.认真贯彻公平、公正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的原则,切实做到公平公正、不走过场,严把复试质量关;

6.考生排名原则按照报考专业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列。

三、破格复试报名程序

- 1.学校发布公告,公布参加破格复试要求和程序;
- 2.满足破格复试条件的考生于4月4日上午11:00前报名,填写《湖南理工学院年硕士研究生破格复试申请表》(见附件),并附本人科研、工作业绩等佐证材料及所报专业领域两位专家推荐信,提交报考专业所在二级学院。经二级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会议集体审议,形成有小组成员集体签名的会议决议材料,一并和会议纪要报送研究生院;
- 3.研究生院结合调剂报名情况对破格复试申请情况进行初审,并 将初审情况报学校招生领导工作小组审定;
- 4.研究生院将申请破格复试审定结果在学校研究生院网页进行公示,接受监督。
- 5.公示结束后,将符合破格复试的考生材料报省考试院审批。未 经批准的考生不能参加破格复试。

四、复试录取

- 1.申请破格复试考生与一志愿和调剂考生执行相同标准。
- 2.复试合格者, 待录取, 并公示。经录检合格, 确定录取。

附件:湖南理工学院硕士研究生破格复试申请表

研究生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附件:

湖南理工学院硕士研究生破格复试申请表

考生 编号		姓名		现学习或 工作单位				
本科毕业学校				所学专业				
报考专业代码				报考专业名和	†			
联系电话				申请破格专业	Ł			
初试成绩	科目	政治	外语	业务课一		业务课	<u></u>	总分
	代码与名称							
	成 绩							
不上线科目						差额		
申请破格理由: (可附页)								
本人签名:				ź.	F	月	日	
学院意见:								
负责人签名: 年						月	B	
研究生院意见:								
负责人签字: 年					F	月	E	
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意见:								
41 上 少 分					Ľ.	Ħ		
组长签字:					F 	月	日	